

## 前 言

相較於主流教育體制之學校，於是有了另類學校一詞。其用意是為了凸顯受教者可享有之有別於體制內學校的另一種學校教育選擇。主流教育體制的國民學校，在國民義務教育的大傘下，收納了大量的學齡學生就學。面對如此大量的學生，與強大的升學競爭力，主流學校教育普遍採取最有「效率」的方式來從事教育。這教學「效率」展現於以最短的時間，教授最多的進度，驅使學生強記最精確的教科書內容。這種趕進度、求成績的教學過程中，教師只能取學生智力、學科能力鐘形分配的中間值來施教，壓抑鐘形分配右端學生潛在的成就；忽視鐘形分配左端學生所需的關照。

「教育是社會正義的最後一道防線」。如果連最應重視「愛與榜樣」的教育界都必須對學生做出取捨，這真是令人憂心的一件事。另類教育於焉出現。一改主流體制內教育去除不同質的個體，取其最大公因數施教的教育方式；另類教育的倡導者，務求不捨棄任何學生並兼顧教學效能的最小公倍數式的教育方式。另類教育的教育方式，從強調靈性的，到追求自主的，乃至於回歸自然的教育方式，不一而足。另類教育的出現，無非是出於對主流教育的反動而另立「適切」的教育方式。但，這些年來，睽諸另類教育的發展，由於法令的諸多限制，不得不自外於體制內教育，自成一格。

如果說，另類教育是求其最無私的教育愛，是求能扶植起每一個個別學生的教育目標。難道沒有一個途徑能使無私無棄的另類教育成為主流學校教育嗎？

公辦民營學校可以說是讓另類教育走入主流教育體制的試金石。人文國民中小學有幸成為臺灣第一波公辦民營學校，<sup>1</sup>以公立學校的身分，施展所謂另類教育的精神與作為；以所謂另類教育的實施，實踐體制內主流的九年一貫課程；並以準體制外的學校，成為體制內學校之教育標竿。

---

<sup>1</sup> 人文國民中小學成立於2002年，當時名為宜蘭縣人文國民小學。3年後，因校務評鑑特優，獲准設立國中部，得以成為九年一貫學校，並得改名人文國民中小學。

人文國民中小學的身分定位，使體制內與體制外學校不再涇渭分明；人文國民學校的教育實施，使主流教育與另類教育不再井河不汜。

## 壹、人文國民中小學的成立

經濟發展是促動社會變革的重要因素。過去，由於國民教育的實施，提升了工業時代國民的教育水準與知識水平，提供了工業時代充足的人力資源，使工業得以迅速發展，民生富足。但隨著工業時代的式微，知識經濟時代的來臨，工業式思維的國民教育教導出來的國民，逐漸顯露其不足，無法滿足科技時代社會的需求。於是人們開始思及公立小學在統一教材、統一進度、統一考試、統一評分，甚至統一作息、統一管理的要求下，受教者變成了罐頭人，變成不懂思辨的無頭人（黃武雄，1995）；甚至老師們也成為照本宣科的作業員式施教者。國民教育從社會經濟發展的助力變成了阻力。國民教育的實施方式與內涵因此被重新提出討論。

國際上，英國柴契爾（Thatcher）夫人引領的民營化風潮（周志宏，2003），使得各國對國家機構與國營企業，乃至於國營教育的必要性與適切性也做了一番重省。爾後，1980年代，美國的教育改革運動導致了「公辦民營學校」的產生，則更是直接提供各界教育選擇的範例，並因而帶領了世界各國推動公辦民營學校的風潮。

就國內而言，臺灣地區在解嚴之後，1980年代的街頭出現了廣大民眾要求社會與經濟公平的自立救濟運動，間接使得各界進一步要求國家應對教育鬆綁，並引發了一波波的教育改革運動，從振鐸學會、人本教育基金會等民間教改促進團體的成立（薛曉華，1996）；「四一〇教改大遊行」則直接將想法以街頭運動的方式，來凝聚民間共識並引起了官方的注意；到森林小學開學，則更是走在官方之前，將特定教育理念付諸實踐。這一連串的教育改革運動，從民間發起，推展至官方，形成正式議案，通過《教育基本法》、修訂《國民教育法》，都一步步促使了國民教育公辦民營的實現。

2001年1月9日，宜蘭縣在各方仕紳與民間教育團體的奔走與催促下，繼